

证券代码：002573

证券简称：清新环境

公告编号：2019-068

债券代码：111068

债券简称：16清新G1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16 清新 G1”回售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2016年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9年9月4日、2019年9月5日、2019年9月6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了《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6 清新 G1”票面利率不调整 and 债券持有人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6 清新 G1”票面利率不调整 and 债券持有人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6 清新 G1”票面利率不调整 and 债券持有人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16 清新 G1”的投资者有权选择在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公司，或者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投资者可在回售登记期即2019年9月4日—2019年9月6日，选择将其持有的“16 清新 G1”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公司，回售价格为人民币100元/张（不含利息）。回售部分债券享有2016年10月31日至2019年10月31日期间利息，票面年利率为3.70%。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债券回售申报数据，“16 清新 G1”本次有效回售申报数量为2,310,000张，回售金额为231,000,000元（不含利息），剩余托管量为30,000张。

本次“16 清新 G1”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及利息已足额支付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指定银行账户，将于回售资金到账日划付至投资者资金账户，回售资金到账日为2019年10月31日。

特此公告。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九日